

（八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 2025 年度云南国资国企社会责任（ESG 可持续发展）建设研究项目（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本公司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5 年度云南国资国企社会责任（ESG 可持续发展）建设研究项目（二次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责任云（北京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01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277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责任云（北京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5 月 30 日

